
传播淫秽物品牟利罪的立案标准及量刑规则详解

很多人在咨询时最关心的一个问题就是：传播淫秽物品牟利罪到底达到什么程度才会被公安机关立案？这个标准不是一刀切的，它跟传播的数量、获取的金额、以及传播对象是否涉及未成年人都有直接关系。下面就从立案门槛、常见情形、量刑幅度以及容易踩的坑几个方面，把这事讲清楚。

立案标准中的核心数字门槛

根据最高人民法院、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的司法解释，传播淫秽物品牟利罪的立案标准主要围绕视频、音频、图片和文字的数量来划定。具体来看，只要符合以下任一条件，公安机关就可以启动刑事立案：

- 传播淫秽视频文件20个以上；
- 传播淫秽音频文件100个以上；
- 传播淫秽电子刊物、图片、文章等200件以上；
- 传播淫秽电子信息，实际被点击数达到1万次以上；
- 以会员制方式传播，注册会员达200人以上；
- 违法所得达到1万元以上。

这些数字是“硬杠杠”，只要达到一个，就构成了刑事立案的基础。需要特别注意的是，这里的数量是指“传播”的数量，而不是自己存储的数量。比如自己电脑里存了100部视频没往外传，那就不构成这个罪。但一旦通过网盘分享、网站发布、群组发送等方式让其他人获取到，传播行为就成立了。

获利金额与传播数量之间的关系

很多人误以为只有赚了大钱才会被追究，其实不然。从司法实践来看，违法所得1万元这个门槛并不算高。举个常见的例子：有人在微信群里卖资源包，10元一部视频，卖出去1000部，收入就是1万元，正好达到立案标准。更麻烦的是，如果传播数量也同时达到标准，比如视频超过20部，那么就算获利不到1万，也会被立案。

还有一种情况是“混合计算”。比如既有视频又有图片，视频数量不足20部，图片数量也不足200件，但两者合在一起按比例折算后达到标准，同样可以立案。具体折算方式是：1部视频相当于4件图片或文章，1件音频相当于2件图片或文章。所以不要以为每一种都差一点就没事，累加起来可能已经过了线。

不同量刑档次的具体规定

这个罪名有三档量刑，分别对应不同的严重程度。第一档是“情节严重”，对应刑期是三年以下；第二档是“情节严重”的升级版，刑期在三到十年；第三档是“情节特别严重”，刑期在十年以上甚至无期。每一档都有明确的数量和金额标准。

“情节严重”一般指：视频达到20部以上但不足100部，音频100个以上不足500个，图片200件以上不足

1000件，点击数1万以上不足5万，会员200人以上不足1000人，违法所得1万以上不足5万。“情节特别严重”则翻五倍：视频100部以上，音频500个以上，图片1000件以上，点击数5万以上，会员1000人以上，违法所得5万以上。

这里有个容易忽略的点：如果传播对象包含未成年人，标准会大幅降低。比如针对未成年人传播，视频达到10部就可以立案，而且是直接从“情节严重”算起。另外如果利用互联网、移动通讯终端传播，并且制作、复制、出版、贩卖、传播内容含有14周岁以下未成年人的淫秽信息，量刑会从重。

实践中常见的误区和注意事项

很多人觉得“我又没直接卖，只是发个网盘链接收点打赏”，这算不算牟利？算。司法解释明确把通过付费下载、广告收入、会员充值、打赏变现等方式获得的利益都认定为牟利。哪怕是以“捐赠”“赞助”名义收费，但实质是与传播行为挂钩的，也会被认定。

还有一个误区是“我传的是自己拍的情侣视频，不是黄色网站那种”。只要内容被鉴定为淫秽物品，不管来源是他人还是自己拍摄，传播牟利同样构罪。另外“仅分享给几个朋友”也要注意：如果人数超过200个会员，或者点击数超过1万，同样可能被追责。点数的计算也包括被重复点击的次数，比如一个人点了三次，就算三次。

如果遇到警方调查，积极配合、退缴违法所得、认罪认罚，是争取从轻处理的关键。很多案子在审查起诉阶段能争取到不起诉，往往就是因为数量和金额刚好在边缘，且当事人有主动退赃、自首等情节。

日常行为中的自我防范建议

不创建、不转发、不存储淫秽内容到公开平台，是最基本的底线。尤其是做网站运营、群聊管理、网盘分享这类工作的人，要对内容有主动审核意识。很多技术外包人员帮人搭建网站，网站里出现了淫秽内容，即使本人没有直接上传，但如果明知对方用途还提供支持，也可能构成共犯。

另外注意保存证据。如果真的被人恶意举报，或者自己的账号被盗用来传播违禁内容，要第一时间截图、保存后台记录，向平台和警方说明情况。因为立案审查时，证据链是否完整、行为是否主动故意，都会直接影响最终认定。

常见问题

问：我把资源存到网盘里，只发给了几个朋友，算传播吗？

如果朋友是特定少数人，且没有让他们再转发，一般不按传播淫秽物品牟利罪处理。但如果人数众多或者有收费行为，就可能构罪。

问：转发别人发的链接，我自己没有存资源，算不算？

转发行为本身就是在传播，只要你转发时明知内容违法，且存在牟利目的（比如收红包或通过转发吸引流量），同样会被追究。

问：被举报后主动删除所有内容，还会被立案吗？

主动删除属于补救措施，可以从轻处理，但已经完成的传播行为依然存在。如果之前已经达到立案标准，删除不影响立案，但有助于争取不起诉或缓刑。

